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olpad 酷派

## COOLPAD GROUP LIMITED

###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9)

####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與加密資產有關的上市證券

#### (1) 投資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初，本公司採納了一項投資計劃，據此，本集團可通過公開市場交易收購最多28百萬美元(相等於約219百萬港元)於美國上市且與加密資產行業有關的上市證券。

#### (2) 該等收購事項

董事會宣佈，本集團已於公開市場上進行一系列收購事項如下：

- (i)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六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東部標準時間)期間，Digital Tech(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以總代價約23.84百萬美元(相等於約186.43百萬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收購了合共1,500,000股CLSK股份，相當於每股CLSK股份約15.89美元(相等於約124.26港元)；及
- (ii)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東部標準時間)期間，Digital Tech以總代價約4.03百萬美元(相等於約31.51百萬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收購了合共113,000股IBIT股份，相當於每股IBIT股份約35.64美元(相等於約278.70港元)。

##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該等收購事項的總金額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少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等收購事項按合併基準計算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且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 (1) 投資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初，本公司採納了一項投資計劃（「投資計劃」），據此，本集團可通過公開市場交易收購最多28百萬美元（相等於約219百萬港元）於美國上市且與加密資產行業有關的上市證券。

董事會將根據市況酌情決定是否收購有關上市證券。董事會將根據投資計劃及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所有其他適用法例法規行使權力以購買有關上市證券。

#### 有關將在投資計劃項下收購的上市證券的資料

董事會擬於加密資產業務收購上市證券，如CLSK及不時於美國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權益，包括但不限於IBIT、ARK 21Shares比特幣ETF（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ARKB）、Bitwise比特幣ETF（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BITB）、富蘭克林比特幣ETF（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EZBC）、富達明智起源比特幣基金（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FBTC）、灰度比特幣信託（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GBTC）、Hashdex比特幣期貨ETF（紐約證券交易所ARCA股份代碼：DEFI）、景順銀河比特幣ETF（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BTCO）、VanEck比特幣信託（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HODL）、Valkyrie比特幣基金（納斯達克股份代碼：BRRR）及智慧樹比特幣基金（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BTCW）。

有關CLSK及IBIT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告「有關CLSK的資料」及「有關IBIT的資料」等章節。

## 進行投資計劃的理由及裨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正在積極尋求機會進軍數字貨幣領域。經考慮區塊鏈技術及加密資產的氛圍、市場趨勢及前景後，董事會認為投資加密資產行業的上市證券是本公司擴大其數字貨幣業務的機會。董事會相信，投資計劃將使本集團能夠取得更加多元化的業務分部平衡，並為本集團提供另一種收入渠道。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本集團是否在投資計劃項下購入任何上市證券將視乎市況並由董事會酌情決定。加密資產市場短期內會出現波動，有關上市證券的價格可能會受到波動影響。因此，概不能保證在投資計劃項下將予購買及／或出售的任何上市證券的時間、數量、類型或價格。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項下與投資計劃有關的相關規定。

## (2) 該等收購事項

董事會宣佈，本集團已於公開市場上進行一系列收購事項(統稱「該等收購事項」)如下：

- (i)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六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東部標準時間)期間，Digital Tech (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以總代價約23.84百萬美元(相等於約186.43百萬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收購了合共1,500,000股CLSK股份，相當於每股CLSK股份約15.89美元(相等於約124.26港元)；及
- (ii)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東部標準時間)期間，Digital Tech以總代價約4.03百萬美元(相等於約31.51百萬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收購了合共113,000股IBIT股份，相當於每股IBIT股份約35.64美元(相等於約278.70港元)。

由於該等收購事項於公開市場上進行，因此無法確認該等收購事項的交易對手的身分。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該等收購事項的每名交易對手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進行該等收購事項之後，根據於本公告日期的公開可得資料，本集團分別持有CLSK及IBIT的未行使股份總數約0.67%及0.02%。進行該等收購事項之後，CLSK及IBIT不會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 代價

該等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約為27.86百萬美元(相等於約217.87百萬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

有關代價已以本集團內部財務資源以現金償付，金額相等於進行該等收購事項時所收購的相關股份的當前市價。

## 有關CLSK的資料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CLSK為一間於美國內華達州註冊成立的比特幣挖礦公司。其普通股在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CLSK在佐治亞州獨立擁有並營運五個數據中心，總開發產能為230兆瓦，並正在佐治亞州桑德維爾的數據中心開發額外150兆瓦，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初通電。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CLSK營運88,954台比特幣挖礦機，挖礦能力約為9.6EH/s，而整組機器的效能為28.4J/TH。於二零二三年財年，CLSK開採了6,903個比特幣，較二零二二年財年的3,752個比特幣增加84%。

以下為摘錄自CLSK已刊發文件的CLSK財務資料：

|              | 截至二零二二年  |           | 截至二零二三年   |             | 截至二零二三年 |         |
|--------------|----------|-----------|-----------|-------------|---------|---------|
|              | 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 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經審核)    |           | (經審核)     |             | (未經審核)  |         |
|              | 千美元      | 千港元       | 千美元       | 千港元         | 千美元     | 千港元     |
| 收益           | 131,525  | 1,028,526 | 168,408   | 1,316,951   | 73,786  | 577,007 |
| 除所得稅前收入／(虧損) | (40,089) | (313,496) | (131,303) | (1,026,789) | 27,308  | 213,549 |
| 淨收入／(虧損)     | (57,326) | (448,290) | (136,589) | (1,068,126) | 25,909  | 202,608 |

根據CLSK已刊發的文件，其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810.561百萬美元(相等於約6,339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分別約為677.227百萬美元(相等於約5,296百萬港元)及404.012百萬美元(相等於約3,159百萬港元)。

#### 有關IBIT的資料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IBIT為一間在美國特拉華州成立的法定信託公司。IBIT旨在反映比特幣價格的整體表現，主要目的是購買及擁有比特幣，以換取在納斯達克證券市場有限責任公司上市的IBIT股份。IBIT的資產主要包括由一名託管人代表IBIT持有的比特幣。

根據IBIT已刊發的文件，IBIT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種子日期)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錄得任何收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BIT的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100,000美元(相等於約782,000港元)。

#### 有關本集團及Digital Tech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移動電話及配件、提供無線應用服務及物業租賃。本集團積極尋求Web3.0數字貨幣業務方面的機會。

Digital Tech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並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進行該等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誠如本公告「進行投資計劃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本集團正在積極尋求機會進軍數字貨幣領域。經考慮CLSK及IBIT的主營業務、未來前景及發展潛力之後，董事認為該等收購事項是本集團收購具有吸引力的投資的機會，可提高投資回報，並讓本集團擴大數字貨幣行業。

由於該等收購事項在公開市場按當前市價進行，董事認為該等收購事項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該等收購事項的總金額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之最高適用百分比比率超過5%但少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等收購事項按合併基準計算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且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含義：

|          |   |  |
|----------|---|--|
| 「該等收購事項」 | 指 | 具有本公告「(2)該等收購事項」一節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CLSK」   | 指 | CleanSpark, Inc.，一間於美國內華達州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普通股在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股份代碼：CLSK) |
| 「CLSK股份」 | 指 | 於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且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CLSK普通股                              |
| 「本公司」    | 指 |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69)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

|                |   |  |
|----------------|---|--|
| 「Digital Tech」 | 指 | Digital Tech Inc.，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港元」           | 指 | 港元   |
| 「香港」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IBIT」         | 指 | iShares Bitcoin Trust，一間在美國特拉華州成立的法定信託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證券市場有限責任公司上市(股份代碼：IBIT) |
| 「IBIT股份」       | 指 | IBIT發行且在納斯達克證券市場有限責任公司上市的無面值股份，相當於IBIT資產淨值中零碎不可分割的實益權益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且與之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
| 「投資計劃」         | 指 | 具有本公告「(1)投資計劃」一節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主席  
陳家俊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即陳家俊先生和馬飛先生；(ii)三名非執行董事，即梁銳先生、吳偉雄先生及許奕波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敬暉先生、王冠女士及卓灝勤先生。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指明者外，美元乃按1.00美元兌7.82港元的概約匯率兌換成港元。有關匯率僅供參考，並不表示美元及港元之任何款項已經、原應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